

打造智慧法院 推进司法便民

本报讯(记者李谱新 通讯员邱涛 白琴)近年来,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人民法院积极依托互联网现代人工智能技术,以高度信息化方式支持诉讼服务,努力实现全业务网上办理、全流程依法公开、全方位智能

服务,为人民群众提供高效优质的司法服务。

该院新建的诉讼服务中心大厅占地面积630平米,涵盖了立案、诉讼服务、诉调对接、法制宣传等多种功能,引进了3D智

能导航机、诉状智能生成机、诉讼服务自助终端等现代化诉讼服务设备。通过诉讼服务大厅、诉讼服务网、移动终端、12368服务热线等渠道,为当事人提供一站通办、一网通办、一号通办、一次通办的立体化服务。

学习民法典知识 提升专业化水平

巴丹吉林讯 近日,阿拉善盟阿右旗人民法院召开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动员部署会议。会议组织学习了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方案》,该院党组书记、院长从民法典颁布的重要意义和如何学习贯彻好民法典方面进行了动员讲话。

该院班子成员为全体法官、法官助理及书记员发放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参会人员表示要提高政治站位,带头深入学习,切实提高运用民法典做好审判执行工作的能力水平,要深研细钻学以致用,切实把民法典各项规定、相关要求贯穿到工作中。

(刘晓燕)

化解纠纷促和谐 提升司法公信力

阿里河讯 在“严整改、促提升、树形象”纪律作风教育整顿工作中,呼伦贝尔市鄂伦春旗人民法院落实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深入开展“百名党员守初心·诉源治理担使命”专项活动,努力缓解诉讼压力,维护社会稳定,全力提升司法公信力和人民群众满意度。

该院强化诉讼引导和诉前调解工作,并将“信访案件解决年”专项行动与诉源治理工作相结合,同时与党委、政府共建诉源治理机制。此外组织资深法官深入调解组织开展调解培训,还将全院党员干部划分为五个党小组,与基层调解组织签订协议,促进人民调解与司法确认的融合,创新基层社会矛盾化解方式。

(焦秋凯)

法官送法进校园 预防欺凌护成长

卓资山讯 近日,乌兰察布市卓资县人民法院联合县公安局河南派出所走进卓资县大庆街小学,开展了“送法进校园”活动。

课堂上,该院民事审判庭干警以“拒绝校园欺凌、共建健康校园”为主题,围绕什么是校园欺凌、校园欺凌的类型、校园欺凌会造成什么危害、面对校园欺凌应该怎么办等五个方面,详细阐述了如何预防、制止校园欺凌以及如何运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授课过程中,法官干警结合校园欺凌主题影片《少年的你》《悲伤逆流成河》影视片段和现实案例,通过以案说法的形式,运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将法律知识、自我保护方法讲授给在场的学生,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

(杨文慧)

提前介入刑事案件 明确侦查取证方向

本报讯(记者李谱新 通讯员张丽 贺亚楠)近日,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检察院与鄂尔多斯市公安局东胜区分局召开联席会议,就一起疑难复杂的刑事案件进行深入研究讨论。

据悉,早在6月上旬,东胜区检察机关办案人员已经提前介入该刑事案件,通过详细审阅案件卷宗材料,听取侦查人员案情汇报、查找法律依据和司法判例,对案件法律适用以及证据补充方向等提出相关建议。在联席会议中,检察机关办案人员与公安机关侦查人员通过分析案件事实和证据材料,对案件事实认定、法律适用、补充侦查方向做了充分、深入的讨论,最终就法律适用形成一致意见,并明确下一步继续侦查取证的方向。

抓纪律作风整顿 促廉洁公正司法



额尔古纳讯 今年以来,呼伦贝尔市额尔古纳市人民法院全面落实从严管党治警各项措施要求,深入开展纪律作风专项整治行动,在“严整改、促提升、树形象”上狠下功夫,以作风转变促进廉洁司法、公正司法。

该院狠抓案件回访,规范司法行为。通

过各种方式开展回访案件当事人活动。通过回访,听取当事人的意见和建议,了解当事人的心声,强化廉政监督,规范司法行为。截至目前,通过电话回访及走访当事人的方式回访案件当事人51人次。

(李晓红 吴楠楠)



近日,通辽市奈曼旗人民法院20余名党员干部走进该旗梁东烈士陵园开展活动,表达对革命先烈的崇高敬意和深切哀思。徐鹏飞 宋亚萍 摄

传承红色基因 坚守党员初心

保康讯 近日,通辽市科左中旗人民法院开展“红色家访”活动,走访慰问老党员,为他们送去党组织的关怀和慰问。

家访中,该院副院长王福顺代表法院向两位老人送上精心准备的红色礼包,并带去

慰问品。党员代表与老党员亲切交谈,详细了解他们的身体状况和生活情况,听老同志讲述党史和抗美援朝战争中的感人故事,征求他们对法院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叮嘱老人家保重身体,安享晚年。

(吴显明)

公开审理涉恶案件 推进扫黑除恶斗争

土贵乌拉讯 近日,乌兰察布市察右前旗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铁钢寻衅滋事罪、诈骗罪,邢国瑞、李志强、韩建平等多名被告人寻衅滋事罪一案,察右前旗人民检察院6名检察官出庭公诉,11名律师出庭参与诉讼。此案是该院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以来审理的首起涉恶案件。该院指派一名副院长任审判长,一名院长助理和刑事审判庭庭长任审判员,组成合议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为了保障庭审顺利进行,旗委政法委和扫黑办

牵头组织法院、检察院、公安局等多家单位制定了详细的工作预案,对疫情防控、交通秩序、庭审安保等工作做了周密安排。庭审中,法庭对公诉机关指控的犯罪事实进行了详细的庭审调查,控辩双方进行了充分举证、质证和法庭辩论,对案件的事实认定、证据采信及法律适用等问题充分发表了意见。该案的开庭审理是察右前旗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新进展的标志和新的起点。

(霍青霞 赵宏方)

兴和县检察院实现法治副校长全覆盖

城关讯 日前,乌兰察布市兴和县人民检察院指派14名检察人员兼任该县部分中小学校法治副校长,配合学校做好学生们的法治教育工作,至此,该院实现了对辖区20所中小学校法治副校长全覆盖。

近年来,该院积极推进“法治进校园”系列活动,全面加强未成年人法治教育与司法保护,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

(郭成 冯茂英)

“法治体检”进企业 优化环境促发展

包头讯 近日,包头市石拐区委统战部、司法局、工商联、物流园区管委会、工业园区管委会联合召开了服务民营企业“法治体检”专场推进会。区委常委、统战部部长赵换连出席会议并讲话。

赵换连在讲话中指出,开展“法治体检”活动,可以为辖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同时也是石拐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一项具体举措,对推进法治石拐建设,提高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具有重要的实际意义。

赵换连对开展好此项活动提出了具体要求,一是要做细做实活动内容帮助企业克服疫情影响,促进企业健康发展。二是辖区各民营企业要从长远发展出发,坚决守住法律底线,依法依规生产。三是要积极引导企业通过法律手段化解纠纷,树立法律既是“自律”工具,也是“维权”武器的理念,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此次“法治体检”活动受到参与活动的企业负责人的纷纷点赞,认为“法治体检”活动是石拐区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有利于企业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对企业防范风险、维护合法权益,依法经营、依法治企具有重要的意义。

(梁鸿雁)

走访慰问老党员 体现关怀送温暖

萨拉齐讯 近日,包头市土右旗司法局党组开展了走访慰问老党员和困难党员活动,为他们送去党组织的关怀与温暖。

在走访慰问过程中,局领导详细询问了老党员们的身体状况、生活起居和家庭生活情况,与他们亲切交谈,对他们为司法行政事业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并送上了慰问金和党章、党徽,叮嘱他们一定要保重身体,要不忘初心,发挥余热,一如既往地关心和支

同时,该局党组书记、局长奇阿尔斯楞要求党组成员,要经常开展走访,持续做好帮扶对接工作,及时发现和解决困难党员生活难处,让他们时刻感受到党的温暖。

(赵丽宏)

联合开展专题培训 提升社矫工作质量

包头讯 近日,包头市东河区司法局牵头,联合区民政局开展《社区矫正法》专题培训讲座。

此次讲座是东河区司法行政系统面向辖区各街镇民政部门工作人员的集中专题培训,在满足疫情防控工作的要求,充分保证人员间隔的条件下,邀请多年从事社区矫正工作的河东区司法所所长孙艺授课。

课上,孙艺为大家讲解了《社区矫正法》的历史演变、社区矫正的适用范围、实施程序、监督管理和教育帮扶措施等方面的内容,通过法条阐释、以案释法等方式,为社区矫正工作人员理解《社区矫正法》增加了深度和广度,对社区矫正工作实施以来,在实际工作中比较突出的机构设置、部门间协作配合、审前调查评估、信息技术定位、脱漏管人员收监执行等问题进行了深入细致的讲解。

东河区司法局副局长张剑涛强调,《社区矫正法》的颁布实施具有重要意义,各单位、部门要充分珍惜此次专题培训机会,认真学习,深入贯彻落实,进一步规范社区矫正工作,推动东河区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升辖区社区矫正工作水平再上新台阶。

今后的工作中,该局计划结合“两院两部”出台的《社区矫正实施办法》,对广大社区矫正工作人员进行深度的学习培训,组织开展岗位练兵活动,不断推进辖区社区矫正规范化、专业化,提高社区矫正队伍贯彻落实社区矫正法能力,全力推动东河区社区矫正工作高质量发展。(东河区司法局供稿)